浙江省教育厅

浙科竞〔2018〕7号

关于举办第十届浙江省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的通知

浙江省各高等学校:

为培养大学生的社会责任感、创新意识、团队精神和实践能力,扩大科学视野,提高综合能力, 促进生命科学学科教学改革,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经研究,决定组织举办第十届浙江省大学生生命科 学竞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: 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

承办单位:温州大学

浙江中医药大学

浙江省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委员会: 负责制定竞赛章程、方案,指导专家委员会设计评审标准,组织评审工作和认定评审结果;对有争议事项进行仲裁;对竞赛组织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。本届竞赛执行委员会仅对本届竞赛的比赛过程负责。

主 任: 李俊伟 (浙江中医药大学)

副主任: 吴 敏 (浙江大学) 窦晓兵(浙江中医药大学)

委 员: (按姓氏拼音排序)

丁志山(浙江中医药大学) 龚一富(宁波大学)

金龙金(温州医科大学) 林海萍(浙江农林大学)

罗 文(绍兴文理学院) 盛 清(浙江理工大学)

施时迪(台州学院) 孙梅好(浙江师范大学)

吴明江(温州大学) 薛大伟(杭州师范大学)

朱 诚(中国计量大学)

竞赛秘书处: 秘书处设在浙江中医药大学,由该校教务处和生命科学学院具体承担竞赛的组织工作、日常事务、专家组会议。本届竞赛的决赛现场设在温州大学,具体承担决赛的组织工作和日常事务。

秘书长: 林咸明(浙江中医药大学)

秘 书: 袁小凤、李洪涛、黄燕芬(浙江中医药大学)

第十届竞赛执行委员会

主 任委员: 闵 航(浙江大学)

副主任委员: 陈华林(温州大学) 袁小凤(浙江中医药大学)

委 员: 由各参赛学校推荐产生

竞赛仲裁委员会: 由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委员会和竞赛专家委员会组成。

二、参赛条件

- 1. 参赛对象:浙江省高等学校普通全日制本、专科在校大学生,参赛资格须由所在学校确认。
- 2. 参赛队伍: 每支参赛队伍由 1~2 名指导老师和不超过 5 人的参赛学生组成,指导老师必须是参赛队所在学校的正式在编教师,每位老师指导的参赛队伍数最多不能超过两支,且作为第一指导老师的只能有一支队伍。参加网评的队伍每个学校不能超过 40 支。
- 3. 领队: 各校领队 1 人, 负责竞赛活动各项事宜。

三、竞赛要求和规则

要求学生围绕生命科学相关领域的任何科学问题,开展自主性设计实验或野外调查工作,让学生了解生命科学的发展,寻找解决生命科学问题的有效方法以及防控措施。旨在培养大学生的社会责任感、创新意识、团队精神和实践能力,掌握与生命科学领域有关的调查、监测、检验、检疫、诊断、分析、预防和控制的基本实验技术与方法。各参赛队利用课余时间进行实验设计,开展实验研究或野外调查,记录实验或调查过程,获得实验或调查结果,形成作品,撰写论文。

浙江省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规则与网络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1。

四、竞赛时间安排

- 3 月 1 日—3 月 31 日, 下发竞赛通知, 网络报名;
- 4月1日—10月31日, 上传立项报告(包括综述和实验设计)、实验记录及提交论文;
- 11 月 1 日—11 月 10 日, 网络评审;
- 11 月 16 日—11 月 18 日, 入围项目在温州大学举行现场答辩决赛。
- 从 3 月 1 日 起 即 可 在 "全 国 大 学 生 生 命 科 学 竞 赛 网 络 平 台"

(www.zubc.zju.edu.cn,可下载平台使用手册)进行参赛报名, 3 月 31 日截止。 4 月 1 日 开始,参赛队伍提交立项报告(包括综述和实验设计),上传实验记录,实验记录要求当天及时上传(野外采样等可以相应延迟)。 10 月 31 日前完成论文并提交。 11 月 1—10 日,评审专家分组进行网评,根据网评成绩推荐参加 11 月 16—18 日在温州大学举行的现场决赛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根据网评成绩确定参加现场答辩的参赛队伍。省赛决赛规则将另行通知。根据参赛报名队伍数, 获奖比例为一等奖 5%, 二等奖 10%, 三等奖 20%。最后根据省赛成绩排名按比例送选队伍参加国赛 决赛。

六、报名和缴费

各校参赛队须在 "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络平台" (www.zubc.zju.edu.cn) 上进行注册 和参赛报名,并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之前按如下账号缴纳报名费 400 元/队。

户 名: 浙江中医药大学

开户行: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

账号: 1202021109900043335

联行号(银行机构代码):102331002116

注意**: 汇款时请务必备注学校名称等信息,以备查阅。**浙江省的队伍除浙江大学以外,均须参加省级竞赛,不能直接参加国赛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1. 浙江省赛秘书长单位: 浙江中医药大学

联系人: 黄燕芬, 0571-86633051, <u>511302338@qq.com</u> 李洪涛, 0571-86613733 <u>sysxk06@163.com</u>

2. 决赛承办单位: 温州大学

联系人: 陈华林, hualin2100@126.com, 13506510259

3. 浙江省赛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络平台网址: <u>www.zubc.zju.edu.cn</u> 联系人: 陈忠斌, czb@hzxilei.com, 18658190176

附件 1: 浙江省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规则与网络评分标准



浙江省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规则与网络评分标准

一、竞赛规则

- 1. 学科分类: 竞赛报名时要求学生根据自己的参赛内容,从以下学科选项中选择两个专业信息栏,以方便分配评审专家: 植物学、动物学、微生物学、生态学、植物生理学、动物生理学、水生生物学、遗传学、细胞生物学、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、食品科学与工程、药学、农产品加工与营养、天然产物开发利用、检测与检验、其他等。
- 2. 项目信息: 规范项目信息,报名时队名由网络系统提供,按报名顺序统一编号;项目名称、队伍成员和指导老师的信息在网络评审开始前可修改,网评开始后不能修改。
- **3. 管理员权限:**每个学校设一个管理员,管理员负责本校参赛队伍的信息审核,可以下载本校所有队伍的信息。
- **4. 参赛限项:** 每年竞赛中每个指导老师的名字只能出现两次,作为第一指导老师只能指导一支队伍。每支参赛队伍学生数不超过 5 名。每个学校参加省赛的队伍不能超过 40 支。从 2018 年开始,每个学生不论是队长还是队员,在校期间只能参加一次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,具体由各学校管理员审核。
- **5. 决赛队伍:**经过网络评分,按照网评成绩取 100 支队伍进入决赛答辩,决出一等奖。 每个参赛学校不超过 5 个队伍进入决赛答辩。
- 6. 材料上传:研究综述→实验设计方案→实验记录→实验心得→论文。研究综述和实验设计方案上传时间限定截止日期,只有上传了综述和方案后才能上传实验记录。所有资料一旦上传不能修改。竞赛的内容必须在竞赛期间完成。实验记录实时上传,每天最多上传一份,字数不超过500字,实验结果和分析以图片或数据文字的格式通过附件上传,附件不能再传实验过程。
- 7. **信息规避**:系统智能检索"材料递交"及"实验过程"涉及的敏感词(学校信息、老师信息、队伍信息、学生信息等),并在所有上传页面之前都有信息泄露提醒框。 网络评审时若发现项目中信息泄露,该项目将以"0"分处理。
- **8. 专家评审:** 选择与参赛队实验研究方向匹配度较高的 5 个网络评审专家对每个项目进行评审,评分差异太大时,将安排第 6 位专家进行评审。

- **9. 网络监督:** 专家评审结束之后,系统自动生成一份成绩单,成绩单中有统一编号的队名和成绩,专家将成绩单签字扫描件发给秘书处存档。
- **10. 答辩材料:** 从网络平台统一下载所有参加决赛项目的研究综述、实验设计方案、实验记录和论文,每个项目一个文件夹,由决赛单位负责打印每个项目相关内容。
- **11. 奖项设置:** 一等奖 5%, 二等奖 10%, 三等奖 20%。每个学校有 3 支有效队伍则保底 1 个种子队为三等奖;每个学校有 15 支有效队伍,保证一支队伍进入决赛。每个学校进入决赛的队伍最多不超过 5 支。每个学校最多三个一等奖,承办决赛单位和秘书长单位各增加一个一等奖。
- **12. 强调原创:** 要求参加决赛项目的所在学校负责查重,并于 11 月 13 日前通过网络 平台提交查重报告。由决赛承办单位对决赛队伍进行抽查,如果查重率超过 30%将 取消获奖资格。
- **13. 数据保管:** 竞赛结束后,竞赛网络平台把所有数据第一时间交给秘书处浙江中医药大学保管。
- **14. 平台公示:** 需要每支参赛队伍有文字承诺, 其竞赛内容可以在竞赛网络平台公示, 例如参赛题目、摘要和成员等信息, 如果有保密内容, 建议不参赛。竞赛网站将公 开展示每个获奖队伍已发表的文章和申请的专利以及获奖等内容。
- 15. 保密协议: 与网络公司、竞赛委员会分别签订合作及保密协议。
- **16. 打印证书**: 网络评审开始时,题目、指导老师和队员信息就不能更改,获奖证书也不再核对和更改人员信息。每个队伍打印两份证书,学生一份,指导老师一份。
- **17. 设立监督和仲裁委员会**:由秘书长单位、浙江大学、决赛承办单位各推荐 1 人组成监督和仲裁委员会,并设立投诉和撤销机制、奖项公示和举报制度。对竞赛过程进行监督,对于竞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及时反馈。经证实竞赛项目作假,将取消原获奖项,同时该指导老师三年内不能作为该竞赛的指导老师。
- **18. 反馈渠道:** 如果专家在网评中遇到实际问题,可通过 e-mail 或电话联系秘书处。

二、评审专家网评标准和要求

1. 网评内容及标准

网络评审的总分为 100 分,包括立项报告 25 分、实验过程及记录 40 分、 论文和心得 35 分。网评专家在评分过程中参照以下要求执行:

(1) 立项报告(25分)

研究综述 1 份 (10 分): 围绕参赛队课题内容,阐述相应领域的最新研究进展,要求内容切题、信息正确、写作规范 [参照《高校生物学教学研究 (电子版) 》的格式规范;不需要英文摘要],字数 3000 ~ 6000 字 (参考文献不计算在内),参考文献限一页。

实验设计 1 份 (15 分): 应包括本研究的目的意义、研究内容、实验方案、技术路线、研究进度及预期成果。要求实验设计具有科学性、规范性和先进性,主题一旦确定,不可更改。

(2) 实验过程(40分)

实验操作和记录要求尊重事实,认真严肃地在竞赛平台上记录实验数据和细节,在实验记录上传之前,需要参赛队确认上传实验记录的真实性。要求在实验当天及时上传实验过程原始记录和实验结果(野外采样等可以相应延迟),上传总字数控制在 500 字以内,实验结果和分析可以图片或数据文字的格式通过附件上传。实验过程中出现失误或失败的,只要分析清楚,不影响得分。

评审专家重在对整个实验过程的评价,如实验工作量、实验技术、实验记录、实验结果、实验的真实性和学生的收获等。在所有上传资料中均不能出现参赛队伍信息,包括校名、队名、学生及老师等相关信息。

(3) 论文和心得(30+5分)

在上述实验的基础上形成论文,格式参照《高校生物学教学研究(电子版)》,上交的论文,正文不超过 4 页(包括中英文标题、中文摘要、正文和图表,不需要英文摘要),参考文献不超过 1 页。每个页面的要求如下: A4,页面不分栏,页边距左右 2 厘米、上下 2 厘米,正文 5 号宋体,单倍行距,摘要小 5 号字,图表标题 6 号字。论文占 30 分。

在完成所有实验记录和论文上传以后,需要再上传一个"参加本次竞赛的心得体会",字数不超过 500 字,占 5 分。

2. 扣分标准

(1)信息泄露

在所有上传资料中均不能出现参赛队伍信息,包括校名、队名、学生及指导老师等相关信息,一旦发现,网评总分作零分处理。

(2)实验内容与记录(过程)不符合

根据不符程度, 扣 10~20 分。

(3)过度包装、过度上传材料

根据程度, 扣 5~10 分。

3. 评分规则

(1)评审专家

从与参赛队实验研究方向匹配度较高的专家中优先选择,每支队伍由 5 位专家评审,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,网评最终成绩为 3 位专家的平均分。统计 3 位专家评审误差比例,设置打分极差,如果 3 位专家的分值相差超过 10 分,将请第 6 位专家评审,重新计算平均分。专家评审结束后,系统自动生成一份成绩单,要求每位专家在成绩单签字,扫描后第一时间发到竞赛秘书处,由秘书处存档,以备审核。

(2) 网评专家评审质量的评估

在网评过程中,网络平台及时评估网评专家的工作。网评中出现打"0"分时,要求评审专家填写原因,并要请评审委员会的地区负责人确认,该项目为"0"分。出现评分异常的专家,网络平台要及时通知秘书处,及时进行处理。

每年统计分析每位专家的评审质量,并在竞赛委员会内公布和讨论评审质量,对于不认真负责的评审专家,将不再聘任。

4. 问题反映途径

如果专家在网评中遇到实际问题,请以书面形式整理好通过 e-mail 及时上报给评审委员会秘书处、评审委员会主任或副主任,评审委员会将针对所提问题集中讨论,并将结果及时反馈给网评专家。